

开封市科学技术协会 开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文件

汴科协文〔2022〕22号



开封市科学技术协会 开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评选开封市科普成果奖的通知

各县（区）科协、人社局，各市属学会（协会、研究会），各高校科协、医疗卫生机构科协、企业科协，市直有关单位：

近年来，为学习贯彻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引导全市广大科技工作者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理念战略，充分调动社会各界关注、支持参与科普工作的积极性，推动我市科普事业、科技事业繁荣发展。市科学技术协会（以下简称市科协）、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下简称市人社局）决定开展开封市科普成果奖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项设立

一等奖按申报总数的 15%设立（下同），二等奖 25%、三等奖 35%。

二、参评范围、对象和条件

（一）参评范围

1. 在科技成果应用、转化、推广方面成效显著的科普成果；
2. 在科普资源开发、应用、共享方面成效显著的科普成果；
3. 科普设施建设与应用方面成效显著的科普成果；
4. 科普教育、宣传、活动等方面成效显著的科普成果。
5. 上述科普成果申报的时间范围为：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重点关注科普信息化成果、优质科普资源开发共享成果和优秀科普作品成果。科研成果、课题项目、专利等，须说明应用、推广或普及情况，论文、调研报告、决策建议等不属于申报范围。

（二）参评对象

全市范围内取得突出成绩、获得明显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的科普成果。

（三）参评条件

1. 成果完成人要认真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和基本纲领，模范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对科普事业有强烈的奉献精神和创新精神，业绩突出。

2. 在同行业范围内有广泛影响，具有较高的科技含量、实

用价值和应用前景，在实践中已经产生较好的经济社会效益。

3. 在普及科学知识、倡导科学方法、传播科学思想、弘扬科学精神和促进科技人才培养等方面成效突出，促进了公众科学素质的提高。

4. 在新技术、新发明、新创造、新成果的转化、推广、普及中做出贡献，促进了创新创业的发展。

5. 在科普设施建设、科普资源开发共享、科普信息化建设及科普产业发展中做出贡献，推动了科普事业发展。

三、评选办法和要求

（一）坚持评选标准、优中选优。为进一步增强开封市科普成果奖获奖项目的代表性、权威性和凝聚力，适当扩大获奖覆盖面，坚持业绩突出、实效突出、优中选优，以调动更多的社会力量支持参与科普工作，打造社会化科普联动工作机制。

（二）坚持面向基层、面向一线。坚持向基层科普项目和一线科普工作成果倾斜。

（三）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充分发扬民主。项目由所在单位民主推荐，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经所在地科协、人社局自下而上逐级审核推荐；市直各单位、各市属学会（协会、研究会）、各高校科协、医疗卫生机构科协、企业科协负责组织本单位的申报和初审工作。拟申报项目要在本单位或本地区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市级评审工作领导小组评审专家从市科协科普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严格实行回避制度，凡参与申报成果的人员不得从事评审工作。

(四) 严肃评选纪律，加强监督检查。要建立评审工作责任制，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对未严格按照参评条件和规定程序推荐的成果，经核实后取消评选资格或撤销奖励。对在评审工作中有严重失职渎职或者弄虚作假、借机谋取私利、收受贿赂等违法违纪行为的，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五) 按时报送材料，确保工作进度。申报项目要按照“开封市科普成果奖申报材料说明”的有关要求，填写《开封市科普成果奖审批表》、《开封市科普成果奖申报简表》（一式三份，A4 纸打印，同时报送电子版），项目申报人指项目的第一作者或第一完成人，每个项目参与人员不得超过 5 人。各县（区）推荐奖项 10 至 20 项；市直各单位，各市属学会（协会、研究会），各高校科协、医疗卫生机构科协、企业科协推荐奖项不超过 15 项。各县（区）推荐时，一等奖不得超过本地区申报奖项总数的 20%；二等奖不得超过申报奖项总数的 30%；三等奖不得超过申报奖项总数的 50%。市直各单位，各市属学会（协会、研究会），各高校科协、医疗卫生机构科协、企业科协推荐名额低于 10 项时，最终评选结果由评选领导小组按照奖项设立及申报科普成果具体情况决定。相关文件和表格可以从市科协网站查阅、下载，网址：<http://www.kfst.org.cn/>。请各推荐单位于 2022 年 9 月 10 日前将有关材料（电子和纸质版）报送市科协科普部。

四、组织领导

为加强对评审工作的组织领导，市科协、市人社局联合成立 2022 年开封市科普成果奖评审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长由市科协党组书记杜静晶担任，市人社局副局长韩志强、市科协副主席李志明任副组长，领导小组负责评审工作的组织领导。评审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科协科普部，由市科协副主席李志明任办公室主任，市科协、市人社局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办公室承办有关具体工作。

联系方式：

市科协科普部 范号锋 黄旭

联系电话：0371-22735581

邮 箱：kfkepu@163.com

邮寄地址：八大街市直机关综合办公楼市科协科普部

邮 编：475000

- 附件：1. 开封市科普成果奖申报材料说明
2. 开封市科普成果奖汇总表
3. 开封市科普成果奖审批表
4. 开封市科普成果奖评审简表

开封市科学技术协会

开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 8 月 12 日

开封市科普成果奖申报材料说明

1. 开封市科普成果奖汇总表（附件 3）由推荐单位填写。

2. 项目申报书

（1）项目审批表由申报者如实填写。其中项目主要完成人一栏须严格按照项目署名顺序填写。

（2）申报单位填写申报意见，并加盖公章。

（3）推荐单位填写初评意见及推荐申报等级，并加盖公章。推荐等级和汇总表中的推荐等级一致。

3. 项目原件

提交项目原件(包括成果样品（或照片等其他证明材料）、著作、视频光盘等)5份报市科普成果奖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4. 证明材料

（1）完成重大科学技术普及活动、计划、项目等，做出突出成绩、获得明显社会效益的证明材料。

（2）获奖证明材料、其他证明材料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项目审批表及证明材料一式三份。

附件 2

开封市科普成果奖汇总表

推荐单位:

(盖章)

序号	科普成果名称	项目类别	第一完成人	第二完成人	第三完成人	第四完成人	第五完成人	申报单位	推荐等级

注：1. 该表为制作证书的主要依据，请认真核对项目署名顺序，填写完成人姓名及完成人数。

2. 该表请用 excel（或 word）格式输入，该表一式三份，加盖公章后，连同电子文档一并报市科普成果奖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3. 其中“名称”是指，凡属专利、论文、科研成果、课题项目的，从“名称”上必须明确“应用”、“推广”或“普及”字样。

4. 项目类别：（A）科技成果转化推广；（B）科普资源开发与应用；（C）科普阵地与设施建设与应用；（D）科普宣传、教育、活动。

开封市科普成果奖 审 批 表

成果名称：_____

申报单位：_____

申报时间：_____

申报类别：_____

开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开封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2 年 8 月

申报书填写要求及说明

1. “申报等级”：科普成果奖设一、二、三等奖。
2. “申报类别”：A(科技成果应用和推广)，B(科普资源开发和应用)，C(科普设施建设与应用)，D(科普教育、宣传、活动等)。
3. “申报单位意见”：由项目申报者所在单位填写。
4. “项目主要完成人情况”：须严格按照项目署名顺序填写。
5. “初评推荐意见”：县(区)推荐成果由各县(区)人社局、科协填写并加盖公章；市直各单位、各市属学会(协会、研究会)、各高校科协、医疗卫生机构科协、企业科协初评意见及推荐申报等级加盖本单位公章即可。

项目基本情况					
成果名称					
申报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申报等级					
项目获奖情况					
获奖时间	奖励名称	等级	授奖部门		
项目主要完成人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 称	工作单位
1					
2					
3					
4					
5					

项目简介（项目的科学性、创新性、实用性及推广应用情况，经济和社会效益等）

申报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初评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专家评审委员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科协审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开封市科普成果奖评审简表

推荐单位:

年 月 日

成果基本情况	名 称	
	类 别	
	申报单位	
	申报等级	
	推荐单位	
	推荐等级	
第一完成人情况	姓 名	
	职务或职称	
	工作单位	
成果获奖情况		

注：成果获奖情况包括获奖时间、奖励名称、等级、授奖单位等。

成果简介（科技含量、创新特点和普及效果）

